



“蚊虫叮咬指数预报” 是为民服务创新之举



华夏全媒体
主管主办
华夏日报社出版
国际标准刊号
ISSN2521-0289

编委会

江单 尹万塘 张华勇
黄浩 李增勇 龚德贤
张邦毛 许平安 董哲

顾问 | 邓飞 方智平 李凌

名誉社长 | 李克炎
社长、总编辑 | 江单
常务副总编辑 | 尹万塘
执行社长 | 黄浩
副社长 | 李增勇 钱正云 龚德贤
执行总编辑 | 张华勇
副总编辑 | 朱文强 张存猛 周应文

采访中心

主任 | 董哲 (兼)

编辑中心

主任 | 罗阳

评论新闻中心

主任 | 张颖

经济新闻新闻中心

主任 | 龙腾

区域新闻中心

主任 | 潘利求

文旅新闻中心

主任 | 许平安 (兼)

群众工作中心 (内参部)

主任 | 张学江

国际新闻中心

主任 | 黄浩 (兼)

融媒体中心

主任 | 罗明荣

新闻影像中心

主任 | 古风

品牌战略中心

主任 | 罗文

营商环境研究中心

主任 | 黄开堂

副刊编辑中心 / 《思想者》编辑部

主任 | 唐吉民

思想者电台

主编 | 郭园

驻境外记者

驻澳门记者 | 王强

驻台北记者 | 黄昭蓉

驻东京记者 | 向建国

驻新加坡记者 | 毛周

驻新德里记者 | 黄朝

驻阿拉木图记者 | 周璐

驻耶路撒冷记者 | 贺友

驻加州记者 | 黄浩

驻开罗记者 | 吴志刚

驻莫斯科记者 | 朱可夫

驻奥斯陆记者 | 向建军

驻伦敦记者 | 邓联辉

驻巴黎记者 | 卢伟平

驻巴西利亚记者 | 尹志强

驻堪培拉记者 | 欧阳子

“停个车的工夫，腿就被咬了”“一开窗就有蚊子，从缝里钻进来”……近日北京高温多雨，干湿交替，蚊子活跃在“工作一线”，令人不胜其扰。北京市疾控中心与北京市气象服务中心联合发布蚊虫叮咬指数预报，将在接下来一个多月持续为市民提供日常防护参考。自2021年首次亮相，北京地区蚊虫叮咬指数预报已来到发布的第四个年头。(6月25日《北京晚报》)

眼下正值高温多雨的盛夏，一件最让人闹心之事，莫过于到处出没、随时可能叮咬人一口的蚊子。北京市疾

中心与北京市气象服务中心联合发布蚊虫叮咬指数预报，预报蚊子集中和活跃的区域，以及指导市民如何科学防蚊，这不仅是一项暖心的生活服务，有助于市民精准防蚊，也是与时俱进为民服务的创新之举。

研究发现，一只蚊子至少携带300多种病菌，通过叮咬人类可以传播包括登革热、疟疾、黄热病、丝虫病、脑炎等在内的80多种疾病。根据世界卫生组织统计，每年约有72.5万人死于由蚊虫叮咬引起或传染的疾病。另外，每年在全球范围内造成几十万人死亡的疟疾，

其罪魁祸首是按蚊大肆传播疟原虫造成感染。由此可见，蚊虫叮咬威胁着人类的生命健康安全，采取有效措施做好防蚊工作，能够切实起到防病防疫的现实作用。

蚊虫密度与气温、湿度、降雨量、风速等气象因素密切相关。以气温为例，适宜蚊子活动的温度区间大致为16至35摄氏度。气温超过38摄氏度，蚊虫叮咬几率大大降低，但并非高温天气把蚊子“热”死了，而是蚊子此时不爱动，找个阴凉地方躲起来保存体力。在湿度方面，蚊子喜欢比较潮湿的环境。温度不算太高，

湿度很大，蚊子会非常活跃。政府部门实时发布蚊虫叮咬指数，既为市民生活或出行防蚊做出了预警，也为政府部门防疫提供了相关决策支持。

北京地区蚊虫叮咬指数滚动预报，从代表“低”的一级、“较低”的二级，直至代表“高”的三级，共划为五个等级，各自对应着个人防护建议。例如，三级指数的防护建议为，“室外久留，穿长袖长裤；避免在水体边、草木茂盛地方长时间停留”等。除了全市平均指数，从一张北京十六区地图中，还可以通过色块标注，读出略带差异的各

区指数。在当日预报外，接下来两天的情况也一并预报，让市民做到“心中有数”。可以说，蚊虫叮咬指数预报和气象预报一样，都是为市民提供生活服务。这为市民精准防蚊、预防疾病，提供了可靠的参考。

随着市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对生活质量的追求也越来越高。政府部门发布“蚊虫叮咬指数预报”，顺应了市民对生活质量的高要求，不失为一项为民服务的创新举措，这样暖心、贴心的生活服务，值得各行各业借鉴。

■丁家发

职工遭电诈后被单位处罚，既不合理也不合法

近日，浙江省文成县一医院职工遭遇电信诈骗，损失金额达49680元。随后，文成县卫生健康局对该职工及其所在单位进行了处罚。这一事件迅速在社交媒体上引起广泛关注和讨论，不少网友纷纷对此表示质疑和批评。(极目新闻)

电信诈骗不仅让受害者的财产受到侵害，更给受害者精神上带来了极大压力。对于这样的犯罪行为，我们应该坚决打击，严厉处罚犯

罪者。然而，在本案中，受害的医院职工却成了被处罚的对象，这对受害者来说无疑是雪上加霜，亦使群众感到心寒，受害者反而有“罪”，这是不合理的。

从事件中发布的通报来看，该职工因为被骗而遭受了通报批评、扣除绩效奖金等处罚。这样的处罚决定不仅缺乏合理性，更是违背了法律的基本原则。一方面，该职工作为受害者，已经遭受了经济损失和精神痛苦，应该得到部门

的关怀和帮助，而绝对不是被处罚。另一方面，从法律角度来看，受害者并不应该对诈骗行为承担任何责任，更不应该因此受到处罚。

卫健局采用处罚的方式来作警示，不仅在敲响反诈警钟上作用甚微，相反还可能引起负面影响。一方面，其所采取的处罚式处理，可能会让其他医护人员感到不安和担忧，他们既要担心电诈防范不住，又要担心自己在遭遇类似电信诈骗时还要受到

其他的处罚。另一方面，它也可能使群众质疑该卫健局的公正性和权威性，进而影响在群众眼中的形象和声誉，这不利于维护与群众所建立的良好关系。

在这次事件中，既提醒我们要加强对电信诈骗的防范意识，又启示我们要建立健全的制度机制，确保在处理类似事件时能够公正、合理地对待受害者。同时，我们要反对受害者有罪论，不能扭曲事情因果而将错误归咎于受害

者，这实际上既忽视了受害者的合理权益，对其造成二次伤害，又是对犯罪者的一种纵容。通过这次事件，希望我们能够从中吸取教训，不断完善制度机制，提高公职人员的素质和能力，为公众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和保障，获得更高的信任度和满意度。

■张恩恩

所长举报局长，是“法制新闻”不是“娱乐新闻”

6月22日，“承德发布”公众号发布通报：我们已关注到，兴隆县公安局六道河镇派出所所长在网络平台发布视频反映的问题，承德市相关部门已成立调查组正在核实。(6月23日《扬子晚报》)

河北承德兴隆县六道河派出所所长苏九雷在社交平台公开实名举报兴隆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兼局长刘文宁涉嫌严重违法违纪问题。举报内容涵盖充当涉黑团伙保护伞、买官卖官、大搞权

钱交易等多个方面。苏九雷确认举报视频系自己所发，并表示所列情况均属实。

首先我们需要强调的是，所长举报局长，是“法制新闻”不是“娱乐新闻”。我们不可有看客心理，不可有娱乐心理，任何发声都必须理智的，是合理的，而不是拿着这个话题取乐。

所长举报局长的“诸多问题”，到底是“有问题”还是“没问题”，作为网友的我们不可就此选边站队，一

切都需要监管部门的介入调查，我们必须让“事实说话”。从目前的情况看，所长所提供的信息只是一个大而化之的概念，并没有具体的细节。希望这位在网络举报的所长能够拿出“铁的证据”。在还没有调查结果的时候，我们需要有等等真相的耐心。实际上“新闻反转”的事情时有发生。但是，作为监管部门则需要本着“不放过一个坏人，也不冤枉一个好人”的出发点严肃对待这起“所长举报局长”的事

件。如果“局长是被冤枉的”，那就应该为好干部澄清事实，给他们撑腰壮胆。如果“所长是混淆视听的”，那就绝不姑息迁就，泼脏水、陷害的事情不能惯着。

但是，如果所长的举报被查实，那么则需要鼓励更多“所长举报局长”的孤胆英雄，不可上演“胳膊拧不过大腿”的尴尬现象。在公平正义面前，显然需要实现“小蚂蚁也能战胜大象”的公平，正义面前没有“强大”和“弱小”之分，即便是“百姓举

报局长”，只要事实准确也要让弱小胜利。

值得反思的还有：所长举报局长，何以又是一出“网上见”？为什么就连执法部门的人都对“社交平台举报”情有独钟？为何只有引发了舆情才能被重视？为何只有引发了关注才能有更多阳光的操作？所长举报局长，有人认为可能又是一出“窝里斗”，可是不管怎样，我们期盼的是正义的结果。

■郭元鹏

